

综合新闻

推进访调联动新机制 打造枫桥经验“仁风样本”

本报讯 近年来,在区司法局和仁风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仁风司法所、信访办通力合作,积极探索基层访调联动新路子,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和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形成了由仁风司法所、信访办牵头,其他职能部门配合,社会各方积极参与的访调一体化联动机制,及时就地化解矛盾纠纷,有力维护了辖区和谐稳定。

搭建协作平台 织密上下联动工作体系 “每天我们这里都有信访办、仁风司法所各一名工作人员进行信访接待,这样信访工作中人民调解能够主动介入,及时化解,从而更好的达到让群众满意的目的。”信访办负责同志告诉记者。近年来,仁风镇牢牢抓住“矛盾不上交”的枫桥经验精髓,积极搭建访调对接实体平台,合并信访接待室与人民调解室,安排信访办、仁风司法所工作人员轮流值班接待信访群众,实现一个平台受理诉求、一套流程调解到底,以减少流转环节,加速“访调”对接工作实体化。



在镇级层面,依托仁风司法所、信访办、人民调解委员会,组建矛盾纠纷化解专职队伍,实现矛盾纠纷排查、初信初访受理、一般性信访纠纷化解全流程、一体化。村居层面,由村支部书记牵头,依托各村人民调解员、网格员、法律顾问组成的2-5人专职调解工作组,落实矛盾纠纷排查、信息收集疑难纠纷及时上报等职能,并随时采取相应措施处置各类问题。截至目前,有各类调解员300余人,镇、村两级网络队伍已建立完善,形成了“上下联动、互促互进、互为补充”的工作体系,为化解矛盾纠纷,解决信访问题提供了坚实保障。

创新工作方法 建立专案专人专办工作流程 为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增强人员工作主动性和责任感,仁风镇积极推行信访案件、矛盾纠纷案件承办责任制,由信访办主任抓总,对受理的每一起案件,依据工作人员特长优势指派负责,从开始受理到结案全流程实行“五包一”工作法,即包调查、包处理、包化解、包稳控、包案件整理归档,一

包到底。针对纠纷处理中需跨单位、跨部门协调的问题,按需调配人员加强力量,确保问题按时办结、有效化解。在处理矛盾纠纷遇到瓶颈时,信访办依承办人申请会同仁风司法所联合责任单位、涉事部门、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召开重点矛盾纠纷研判会确定案件方向,制定处理方案。今年以来,仁风镇开展各类矛盾纠纷排查12次,受理各类信访案件、矛盾纠纷68起,按时办结率达到100%,调解成功率

达98%,结案率、调解成功率双创历史新高。

夯实基层基础 用活“信访听证+人民调解”模式

“俺们村与邻村的玉米苗损失纠纷就是通过信访听证+人民调解的方式给解决的,司法所的同志真是站在我们老百姓角度为我们解决实事,他们说的话我们都信服。”每每提到“信访听证+人民调解”处理矛盾纠纷模式,仁风镇姚家村书记姚玉国总会不由地竖起大拇指,目前该模式已成为实现“访调联动”效能最大化,丰富“枫桥经验”形式和内容的最有说服力证明。自2019年以来,仁风司法所与镇信访办联合召开“信访听证协调会”35次,参加人员400余人次,成功率达100%,10年以上积案全部清零,有效解决了各类重大疑难信访案件。不仅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更是提升了政府公信力,为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真正充当起缓解党委政府压力的“减压阀”,架起服务人民群众的“连心桥”。

下一步,仁风司法所与镇信访办将继续发挥各自职能优势,强化联动,整体协作。在整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法律资源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处置策略,形成对口接待、分类负责、限时办结的主体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同时,重点加快信息化建设,构建“群众不跑腿、信息多跑路”的信息网络,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便捷、高效、优质的服务,丰富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信访矛盾纠纷化解的“仁风样本”。 (宋春燕)

我区高标准完成人口普查区域划分和绘图工作

本报讯 普查区划分与建筑物绘录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是保证人口普查入户登记不重不漏、完整覆盖的重要前提。该工作启动以来,区人普办高度重视,按照上级部署要求,及早筹划,周密组织。截至目前,我区共划分普查区626个,普查小区2300个,标绘建筑物114031个,高质量完成了人口普查区域划分和绘图工作,为下一步普查工作的开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强化业务培训,加强分类指导,召开业务培训会,要求各镇(街道)指定专人绘图,明确责任分工。强化部门沟通,提高工作效率,将最新的城乡划分情况与公安部门的行政资料进行比对,查漏补缺,确保区划代码编制规范、准确,有依有据。强化现场勘查,确定区划边界,通过实地走访查看,查清普查区内所有建筑物及建筑物内居住情况,按照国家制定的标准合理划分普查小区,夯实建筑资料采集基础,提高区域划分和绘图质量。强化比对审核,严把绘图质量,建立了定期通报制度,督促各镇(街道)严格把握绘图工作的时间节点,保证区域划分和绘图工作按时完成。同时,对建筑物绘图质量严格把关,采用平台抽查和现场核查相结合方式,及时发现建筑物信息的错漏情况并协助改正,从根本上保证了我区人口普查建筑物绘录的质量。(张北)

区公安分局

组织开展创城集中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积极迎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复审迎评工作,大力营造全区动员、全员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近日,区公安分局组织民警在中央华府小区、银座广场开展创城集中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现场宣传创城应知应会常识、发放宣传品等方式,向广大群众深入宣传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重要意义、具体要求等内容,提高群众对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知晓率、参与度,引导市民告别陋习、倡树新风,凝心聚力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及宣传品2000余份,通过活动,切实增强了广大群众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自觉意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程玉萍)

垛石街道

开展伊蚊集中防治

本报讯 近期,农村人居环境中滋生大量伊蚊,存在蚊媒疾病暴发的风险。为预防和控制蚊虫引起的相关流行传染病,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按照市、区爱卫会关于伊蚊集中防治工作要求,垛石街道积极开展辖区伊蚊集中消杀活动。

开展环境整治,清除蚊虫孳生地。结合正在开展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对小型积水部位进行集中清理,动员群众翻盆倒缸、疏通下水道、铲除杂草、填充水坑,及时清理各种卫生死角,管理好各类水源,铲除蚊虫孳生环境。进行药物消杀,增强防蚊灭蚊效果。统一购置防治药物5类近100箱,分发给机关各部门和村居,在孳生地治理的基础上,开展化学药物消杀,按照蚊蝇密度高峰期的消杀频率,采用滞留喷洒和空间喷雾相结合的方式,迅速降低蚊虫密度,以达到理想杀灭效果。广泛宣传教育,大力普及个人防护知识。利用明白纸、喇叭、微信等,向广大群众宣传蚊虫防治相关知识,指导群众提高个人防护意识,在外出活动时避开蚊虫喜好的阴暗隐蔽环境,避开蚊虫活动的高峰时间,安装纱门、纱窗等,有效阻止蚊虫叮咬。截至目前,共发放宣传明白纸1万余份。(通讯员)

济北街道汇鑫社区

开展商铺消防安全排查活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做好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提高辖区商铺消防安全意识,近日,济北街道汇鑫社区工作人员与辖区内物业负责人共同商讨商铺消防安全排查事项。

社区工作人员向各小区物业负责人详细讲解了相关排查内容,重点检查各商铺电路线路,消防设施是否配备且完整,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是否符合消防

安全规定等。并安排专人作为消防安全责任人,与商铺签署《消防安全承诺书》,确保所管商铺消防安全检查工作全覆盖,能够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立即予以整改。同时,为增强文明楼道创建工作针对性,社区工作人员还摸排了辖区内各小区楼道具体情况,安排部署楼道杂物集中清理活动,全面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通讯员)



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接待群众活动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栗战书委员长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按照省、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关文件、会议精神和区委的工作部署,今年区人大常委会采取有效措施,着力抓实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10个镇(街道)迅速行动,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全力抓好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截至8月底,已建立完成代表联络站22处、联络点5处,自7月份开始各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接待群众活动。经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现将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工作规则、受理事项范围、处理流程公布如下:

一、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规则 1.代表联络站每月开展一次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活动。 2.代表联络站提前三天张贴活动公告、印发通知,包括活动时间、地点、内容及参加活动代表等。 3.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活动时,邀请相关职能部门的专业人员参加,为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提供专业咨询服务。 4.积极向群众宣传宪法和法律法规、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定、决议,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 5.热情接待群众,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群众的呼声和要求,督促有关部门及时办理和答复。

二、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受理事项范围 (一)群众可以通过代表联络站向代表反映以下单位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 1.区人大及其常委会、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 2.区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直属单位,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3.区监察委员会; 4.区人民法院; 5.区人民检察院; 6.区直部门派驻镇、街道的相关单位。 (二)群众向代表反映的事项超出上述范围,涉及省、市级部门的可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转交市人大常委会,由上级部门处理。

(三)对于已经或者应当通过诉讼、行政复议、仲裁解决的事项,以及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申诉、检举、控告和涉及群众的个人私事,代表联络站不予受理,代表应当告知反映人依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办理。

三、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受理事项处理流程 1.代表在联系接待群众时,对于能够当场答复或者经咨询有关部门后能够答复的事项,代表应当尽可能当场答复。 2.代表在联系接待群众时,对于属于镇、街道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应通过镇(街道)人大交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办理;属于区级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应向区直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建议,也可以作为闭会期间代表建议提出,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按规定程序交办、督办;属于市级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可以通过镇(街道)人大交区人大常委会,由区人大常委会交市人大常委会处理,也可以由市人大代表作为闭会期间

代表建议提出。 3.群众反映的事项一般应在一个季度内处理完毕,由镇(街道)人大及时将处理结果告知反映人,并在代表联络站将处理结果进行公示。

4.对于群众反映集中、带有普遍性且属于区管范围内的问题,可以由区人大常委会及其镇(街道)人大组织代表进行集中视察或专题调研,也可以由区人大常委会将其列入主任会议或常委会会议的议题。

特此公告。 附:9月份各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活动计划 济南市济阳区人大常委会 2020年9月3日

9月份各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活动计划公示

Table with 4 columns: 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名称, 接待群众地点, 接待群众日期, 参加接待活动的人大代表. It lists various stations and their schedules for September.

备注:接待群众日期如有变动,另行通知。